

# 接种新冠疫苗加强针 这六个最新知识点要知道

**据新华网** 近期,我国各地已启动新冠疫苗加强免疫接种工作。截至目前,全国已完成加强免疫接种3797.3万人。加强针会让免疫水平有很大提高吗?能否应对不断变异的病毒毒株?完成全程接种远超过6个月的人群,接种加强针还有用吗?……对于公众普遍关心的问题,近日举行的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给出了权威解答,一起了解。

## 接种新冠疫苗加强针以后,免疫水平会有很大提高吗?

中国疾控中心免疫规划首席专家王华庆在10月30日举行的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上表示,从国内外研究的结果来看,应用新冠疫苗之后,它的抗体水平随着时间的推移出现了下降的情况。加强针就是通过增加接种疫苗的剂次,可以快速提高抗体水平。

“目前,我们研究可以看到,有的灭活疫苗接种完第三针之后,满一个月的时候,我们测它的抗体水平和第二针满一个月后相比,抗体水平大概提升5倍左右,有的可能会更高一些,这也就意味着会增加它的保护作用。”王华庆说。

## 接种新冠疫苗加强针,能否应对不断变异的病毒毒株?

王华庆在10月30日举行的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上表示,目前所有的疫苗对前期出现变异株引起的发病仍有保护作用,特别是对重症的保护作用更明显一些。

## 目前国内接种的加强针只针对3种灭活疫苗和一种腺病毒载体疫苗,如果前期接种了其他技术路线的疫苗,是否可以接种加强针?

王华庆在11月6日举行的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上表示,3种灭活疫苗和一种腺病毒载体疫苗在我们国家前期接种中覆盖人群比例非常大,这4种疫苗也是国家批准附条件上市的疫苗,之所以选择这些疫苗开展加强接种,是因为在前期积累了一定数据。

王华庆同时表示,现在全球都在推进新冠疫苗的接种工作,涉及到不同技术路线的疫苗,将来会根据数据收集情况还有疫情防控的需要,同时考虑疫苗供应的情况,会研

究决定前期接种其他疫苗的人群是不是要进行加强,用什么疫苗加强。这些问题都在研究过程中。

## 如果完成全程接种远超过6个月,再接种加强针还有效果吗?

目前我国启动了新冠疫苗加强针的工作,建议完成全程接种6个月的人群可以接种,不少公众担心如果自己完成全程接种的时间远超过6个月,现在接种加强针还有没有用?会不会影响免疫效果?

对此,王华庆在11月6日举行的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上表示,根据过去使用其他疫苗的经验,如果间隔增加,实际上它的总体免疫效果不会受到太大影响。但如果间隔的时间越长,随着抗体水平下降,一旦有传染源暴露时,感染的风险会增加。建议大家按照间隔的时间要求尽快开展加强免疫接种工作。

## 新冠疫苗加强针也是免费打吗?

王华庆在10月30日举行的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上表示,目前关于新冠疫苗加强免疫接种的政策和过去一样,对居民实施免费政策。

## 哪些人需要接种新冠疫苗加强针?

王华庆在11月6日举行的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上表示,根据疫情防控的需要,确定了新冠病毒疫苗加强免疫的重点人群,主要包括机场、口岸、边检、医院等工作人员以及60岁以上人员等感染高风险人群和关键岗位人员。除了这些重点人群外,各地还可以结合本地实际和疫情防控需要,扩大加强免疫的人群范围,对其他符合条件并且有接种需要的人群也提供加强免疫接种的服务。截至目前,已经完成加强免疫接种3797.3万人。

关于去哪里接种加强针,王华庆在10月30日举行的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上表示,重点人群和高风险人群原则上是按照单位统一组织来进行实施,或者行业组织统一实施。对于其他需要加强免疫接种的人群,可以关注当地卫生健康或疾控部门发布的信息,也可以咨询辖区内的接种单位来了解接种安排。



近日,在潮州市环洛泉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务人员准备为市民接种新冠疫苗加强针。新华社记者 翁忻昶 摄

### 相关新闻

## 成都发现个别病例感染链条长

相关关联病例已达10例

**新华社成都11月9日电** 记者9日从成都市召开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会议上获悉,在本轮成都疫情中,已发现个别病例感染链条长,相关关联病例已达10例。

成都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成员刘筱柳介绍,成都本轮疫情发现的病例感染速度快,个别病例感染链条长。在已报告的23例病例的活动轨迹中,与病例6关联的病例已达10例,感染者都是该病例的家人、同事和同楼栋的邻居。从流行

病学调查来看,部分病例和病例6之间并没有时空上的交集,而在他们的共同生活环境中,比如电梯里已经检测出若干阳性样本。这提示,感染源头复杂,电梯、办公场所等公共空间存在较大传播风险。

据悉,为尽快切断传染链条,成都市已对可能的风险人群“赋黄码”,实施个人健康监测提醒,减少非必要流动,并通过核酸检测筛查,发现潜在病例,降低传播风险。

# 黑河市 高风险地区增至3个

**据中新网** 黑龙江省黑河市爱辉区热电社区阳光家园小区11月9日被调整为高风险地区,至此,黑河市的高风险地区增至3个,均在爱辉区。

为全面落实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保障婴幼儿的健康与安全,国家卫健委日前印发通知,要求各地从严从紧做好秋冬季托幼机构疫情防控工作,确保托幼机构疫情防控无死角。

国家卫健委11月9日通报,11月8日0—24时,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报告新增确诊病例62例。其中境外输入病例19例(广东4例,广西4例,天津2例,上海2例,四川2例,云南2例,北京1例,福建1例,陕西1例),含4例由无症状感染者转为确诊病例(四川2例,广东1例,广西1例);本土病例43例(河北12例,其中辛集市11例,石家庄市1例;黑龙江8例,其中黑河市7例,哈尔滨市1例;四川7例,均在成都市;辽宁5例,均在大连市;甘肃4例,其中兰州市3例,天水市1例;江西3例,均在上饶市;河南2例,均在郑州市;云南2例,均在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含8例由无症状感染者转为确诊病例(甘肃3例,河南2例,四川2例,黑龙江1例)。

# 大连 新增10个中风险地区

**新华社大连11月9日电** 大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总指挥部9日发布通告,经辽宁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总指挥部同意,大连新增10个中风险地区。

通告说,将大连庄河市昌盛街道将军湖社区铭润福邸小区、庄河市昌盛街道将军湖社区鑫兴馨都小区、庄河市城关街道海洋村刘亮屯、庄河市城关街道黄金社区新华小区、庄河市城关街道新兴社区新华路一段22号楼、庄河市城关街道水仙社区未来新家园小区、庄河市兴达街道干沟社区下河沿屯、大连市甘井子区泉水街道龙园社区龙畔金泉五期K3区26号楼、大连市甘井子区南关岭街道姚兴社区姚家路32号楼、大连市中山区葵英街道武昌社区武昌街184号楼划定为中风险地区,并实施相应管控措施。

5日,庄河市城关街道海洋村沙岗屯和新华街道小寺社区被划定为中风险地区;7日,庄河市城关街道海洋村邵亮屯被划定为中风险地区。截至目前,大连市共有中风险地区13个。

# 时事社会

@“双11尾款人”:

# 一时冲动付了定金,还有“后悔药”吗?

**新华社重庆11月9日电** 一年一度的“双11”电商购物节即将到来。在商家们各种补贴券、广告、折扣的“狂轰滥炸”下,很多消费者一时冲动交了定金,之后却发现定金是不能退的。不少“双11尾款人”提出疑问,交了定金还有退款的“后悔药”吗?

重庆市民陈女士是网购达人,在10月下旬某电商平台的第一波抢先购期间,就把自己的“购物车”塞得满满的,并支付了定金。几天后,她发现有件衣服可穿的机会不多,便想退掉,但店铺客服告诉她,支付的定金无法退还。

商家为什么可以不退定金?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教授、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谭启平介绍,定金不同于预付款、保证金、押金、订金等。今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下称《民法典》)第五百八十六条、第五百八十七条规定: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方向对方交付定金作为债权的担保。定金合同自实际交付定金时成立。给付定金的一方不履行债务或者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无权请求返还定金。

记者看到,某电商平台的“双11”消费者规则,专门对“定金”作出说明:“定金主要用作购买预售商品时确定购买名额,担保合同履行;支付定金后,买卖双方应自觉遵守《民法典》相关规定,当合同不能履行时,除不可抗力外,应根据双方当事人的过错承担违约责任。”

那消费者交了定金后还能退款吗?谭启平教授表示,《民法典》第十一条规定,其他法律对民事关系有特别规定的,依照其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经营者采用网络、电视、电话、邮购等方式销售商品,消费者有权自收到商品之日起七日内退货,且无需说明理由。重庆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人员罗兰介绍,如果消费者支付定金后想退款,可先履行合同约定,在支付完尾款后,保持商品完好,在电商平台上申请“七天无理由”退货。

罗兰也提醒,上述法律条款还规定鲜活易腐的商品、在线下载或者消费者拆封的音像制品、计算机软件等商品不适用无理由退货。因此,消费者不要过度依赖“七日无理由退货”,要提前了解商品退货规定,以免造成经济损失。

记者采访多家电商店铺客服人员了解到,对于已经交付定金的预售商品,消费者在交付完尾款后,如保持商品原状、不影响二次销售,并符合“七天无理由”退货的相关规定,商家可以退货退款。

“双11”是消费维权的高发期,重庆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日前发布“双11”消费提示,温馨提醒消费者做理性“尾款人”,应根据自身实际需求合理消费,注意阅读红包、优惠券的使用规则,并保存好聊天记录、快递单等相关证据,如与商家发生纠纷可向电商平台、消协组织或市场监管部门投诉维权。

### 新华时评

## “双十一”保护好消费者购物车

新华社记者 王亚宏、杨柳

又是一年“双十一”,“剁手党”们已开启购物狂欢。近期消费提示、规范网络促销经营活动等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的举措密集出台,给购物车加上安全带。

为守护消费安全,中消协4日发布“双十一”六大消费提示,同时敦促各类电商经营者,多一些诚意、少一些套路,让消费者真正享受到实惠。市场监管总局6日下发《关于规范“双十一”网络促销经营活动的工作提示》,从八方面规范促销经营活动,切实维护“双十一”期间网络交易市场秩序,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电商平台开启“双十一”购物活动以来,销售额逐年攀升。与此同时,活动规则一年比一年复杂,从爆款直降、限时秒杀,到跨店满减,再到拉人组队比拼得红包……消费者直呼烧脑;先涨价后打折、大数据杀熟、玩“定金”“订金”文字游戏、借“电商专供”提供品质不一的商品等套路,也让部分消费者权益受

损。针对网络零售种种不规范行为,切实需要进一步的规范措施来保护消费者权益。

保护好消费者的购物车,是在保护网络零售良好增长的态势。今年前三季度,全国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同比增长15.2%,两年平均增长15.3%,继续保持快速增长。经测算,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拉动超过3个百分点。“双十一”是每年网络零售的波峰,有了落到实处的规范措施,波峰才有机会向上发展。

保护好消费者的购物车,也是在保护经济健康发展的功能。在拉动经济增长的“三驾马车”中,消费需求具有稳定器、压舱石的作用。着力营造安全放心诚信消费环境,让消费者在“双十一”后购物无忧地在网上买买买、大胆消费,能有效拉动需求,进一步补齐消费短板,激发市场活力和消费潜力,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多动能。

新华社北京11月9日电

# 罕见的大范围暴雪袭击东北

沈阳出现1905年以来冬季最强降雪

**据新华社沈阳11月9日电** 红色预警、应急响应、学校停课……11月7日以来,一场罕见的大范围暴雪袭击东北,部分地区积雪之深达到了“大雪封门”的程度,突破历年降雪量日极值。

此次寒潮使东北地区气温骤降,大部分地区降温10至14摄氏度,局部地区降温16摄氏度以上。辽宁、吉林相继发布暴雪红色预警。

辽宁省气象局副局长刘勇表示,此轮灾害性天气近十年来罕见。

目前,东北一些地方降雪仍在持续。气象部门预计,降雪过

后,各地气温还将继续下降。

7日晚至8日全天的持续降雪,让沈阳全城变得白茫茫一片,车辆上覆盖近20厘米厚的雪。有市民开玩笑说,大雪覆盖之下,找自家车好像“开盲盒”。

记者从沈阳市气象局了解到,11月7日至9日沈阳市出现历史罕见的特大暴雪天气过程。据统计,此次过程是1905年有气象记录以来冬季最强降雪过程。截至9日8时,沈阳市平均降雪量51毫米,平均积雪深度34.1厘米,最大积雪深度为41厘米,这是沈阳历史罕见的特大暴雪天气过程。



11月8日,沈阳交警在雪中指挥交通。新华社发(崔凯 摄)

# 最高法发文 深入整治虚假诉讼

**据新华社北京11月9日电** 虚假诉讼,损害司法权威,也败坏社会风气。最高人民法院9日对外发布关于深入开展虚假诉讼整治工作的意见,加强对虚假诉讼的甄别查处,强调整治重点领域虚假诉讼,从追究虚假诉讼行为人的刑事责任。意见为认定虚假诉讼提供“标尺”,总结了虚假诉讼八大特征表现,列举了十类常见虚假诉讼,为整治虚假诉讼划出重点,构建贯穿立案、审判、执行全流程的虚假诉讼整治机制。

意见要求严格审查执行异议之诉全案证据,审慎对待当事人自认,严防当事人恶意串通逃避执行。对于民间借贷,意见要求严格审查通过循环转账、“断头息”等方式虚构借贷、虚增本金的违法行为,严守民间借贷利率司法保护上限。

意见同时提出严审合同效力,整治虚假房屋买卖诉讼,为逃避债务、逃避执行、获得非法拆迁利益、规避宏观调控政策等非法目的,虚构房屋买卖合同关系提起诉讼的,应当认定合同无效。买受人虚构购房资格参与司法拍卖房产活动且竞拍成功,当事人、利害关系人以违背公序良俗为由主张该拍卖行为无效的,应予支持。买受人虚构购房资格导致拍卖行为无效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此外,意见对惩治涉虚假诉讼刑事犯罪提出总体要求,对打击重点、刑民协同三方面要求,从追究虚假诉讼行为人的刑事责任,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套路贷”虚假诉讼违法犯罪保持高压严打态势。

# 司法部印发通知 规范司法行政干警配偶子女等经商办企业行为

**新华社北京11月9日电** 司法部近日印发通知,严格规范司法行政干警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并制定经商办企业禁业清单。

禁业范围主要涉及司法行政干警所在单位管辖的业务范围,和可能影响干警公正履职的经商办企业活动。司法行政系统厅局级及以上干部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禁业范围按照中共中央组织部、司法部和地方党委组织部相关规定执行。

各地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及监狱、戒毒所厅局级以下领导班子的成员配偶、子女及其配偶不得在本单位管辖区域和领导干部管辖的业务范围内从事经商办企业活动;司法行政干警不得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为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提供便利和优惠条件;司法行政干警配偶、子女及其配偶不得从事可能影响干警公正履职的经商办企业活动,不得与干警所在单位及管辖单位发生直接经济关系。

司法部要求,各级司法行政机关要坚持把规范政法干警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抓实抓细抓好任务落实。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厅(局)可以根据禁业清单,结合实际制定具体禁业清单。